**耀州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处理项目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耀州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处理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年04月02日 10时0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RC-ZBDL-2024-00228

项目名称：耀州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处理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7,213,500.00元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需求附件

合同履行期限：

采购包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本项目采取一次招标三年沿用、实行一年一考核一签合同的方式。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1：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耀州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处理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耀州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处理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3)提供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4)自2023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3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自2023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3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加盖公章的网页截图）。

(7)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函）。

(8)出具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4年03月08日 至 2024年03月14日 ，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23:59:59 （北京时间）

途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应标-项目投标中选择本项目参与并获取采购文件

方式：投标人有意参加本项目的，应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 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4年04月02日 10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

开标地点：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需要使用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进行系统操作。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服务专区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服务专区。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

（五）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服务专区进行查询

(六)特别注意：

1、为顺利推进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平台试点应用工作，投标人需要在线提交所有通过电子化交易平台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同时，线下提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贰套（正本、副本分开密封，U盘两套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等，随正本密封）。线下递交文件时间截止：2024年04月02日10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线下递交文件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曲江E座30层第二会议室。

（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3）《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9）《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10）《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2）《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铜川市耀州区农业农村局

地址：耀州区文营西路81号

联系方式：0919-6189143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曲江E座29层2901号

联系方式：18292842917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樊工

电话：18292842917

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